跟手机卡一样能上网还不用实名认证……

警惕新兴的物联卡成诈骗分子新工具

随着手机卡实名制监管日益 严格, 电信网络诈骗团伙又找到 了新的诈骗工具--物联卡。 期,多地警方捣毁多个电信网络 诈骗窝点,查获大量物联卡

物联卡由联通、电信、移动 三大通信运营商发行,和普通手 机卡一样具有上网、发送短信功能。"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 现,原本只是面向企业发行的物 联卡,在网上可以轻易买到。物 联卡开卡可以绕开手机实名制, 一些商家甚至将"不需要实名认 证"作为卖点,给诈骗分子提供 了可乘之机。

投资理财诈骗、兼职刷 洗钱转账等犯罪大量使 用物联卡

今年7月底,泉州市民刘女 士上班时收到一封以"省公司人 力资源总监"名义发送的邮件, 邮件称公司建了一个财务工作 QQ群,要求其加入该群。

刘女十加入后发现群内人员 显示的名字是公司高管人员实名。随后,公司"总经理"在群 内发信息让刘女士联系客户"严

"严总"以合同有问题不 能签订为由,要求退还之前的预 公司另一名"高管"提供 了"严总"的预付款截图并让刘 女士退还预付款, 刘女士按"指 示"从公司账户转款48.8万元至 "严总"指定账户

之后,发现被骗的刘女士报 了案。泉州市公安局办案人员告 诉记者,调查发现,诈骗分子使 用物联卡上网作案, 无法查询到 归属通信运营商及用卡人信息。

泉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一大 队大队长陈宗庆告诉记者, 去年 以来,有关部门加强对手机卡实 名制管控,并针对网上出售手机 卡进行专项打击。在这种情况 下, 诈骗分子找到了新的作案工 --物联卡。

记者在多地公安机关采访了 解到,在当前多起投资理财诈 骗、网络贷款、兼职刷单、洗钱 转账等涉网络犯罪中,犯罪团伙 大量使用了物联卡。

"物联卡成了一些诈骗团伙的'标配'。"泉州市反诈骗中心 民警苏福川告诉记者,公安机关 今年以来捣毁的多个电信网络诈

骗窝点,均查获大量物联卡。

记者暗访: 网上可随意 购买,规避实名制难追踪

据业内人士介绍,物联卡主 要用于物联网的数据传输、连接 管理等,多用在共享单车、移动 支付、智能家居、物流等行业。 从三大通信运营商的销售渠道 看,物联卡只针对企业进行 批量销售,并不面向个人用户

正常情况下,物联卡的使用 首先要加装芯片模块或设备并拥 有开发操作平台,有了物联网运 用的需求,才能批量开通物联 卡。但记者调查发现,个人通过 微信、淘宝、QQ等渠道就能购 买到物联卡, 在线支付后商家快 递送货。

记者通过QQ和微信公众号搜索"物联卡",发现至少上百 个商家在兜售物联卡,不少商家 甚至将"不需要实名认证"作为 '卖点"公开宣传售卖,对象基 本上是个人用户。记者联系一些 商家"洽谈"购买事宜,对方表 示, 出售的物联卡已经登记

了实名, 无需再认证买家身份, 每月充值30元就可享受40G全国 流量。

记者和一名卖家私聊时,其 还向记者推荐了三大运营商多款 物联网流量套餐,如全国流量卡 10元包每月10G流量, 49元包每 月150G流量,并对记者说: "你既可以自己用,还可以代理 销售这些卡,提取抽成。"

泉州市反诈骗中心民警告诉 记者,企业在运营商那里登记名 称后就能批量购卡, 一些智能设 备、物流业企业一年需要的物联 卡数以万计乃至百万计。 上,其中有些卡并没有都由登记 企业使用,有的通过层层转卖流 "灰色市场",导致网上贩 卡泛滥, 实名制形同虚设。

物联卡市场快速发展管 控明显滞后

多地公安民警提出,目前, 物联卡市场快速发展,但管控明 显滞后,给诈骗分子可乘之机, 也给网络安全带来较大风险 隐患,

"杏蒜诈骗团伙的物联卡却

无法调取相关流量信息,包括物 联卡号码的归属地、发卡公司、 卡主信息、实名登记信息等。 苏福川告诉记者,由于物联卡在 运营商登记的通常是一家公司名 称,经过层层倒卖,根本无法查 询到实际使用人的信息。

此外,物联卡还无法封停和 限速。记者在福建多地采访了解 到, 当地公安和运营商建立协作 机制,对于本辖区内的诈骗手机 号码设置筛选模型,能够有效识 别出通话量较大的诈骗电话,并 对涉嫌诈骗的手机号码采取封停 措施,但是对于物联卡,无法判 定其归属地和流量情况,实施封 停、限速存在较大难度。

业内人士认为,物联卡运用 前景广泛,在市场快速发展的同 时安全管理要同步跟上。在当前 物联卡已经拥有大量个人用户的 情况下,要像落实手机卡实名制 一样落实物联卡实名制。此外, 物联卡实际上更多成为个人上网 卡,运营商要强化技术管控,建立与公安机关快速协作机制,形 成管控合力。

据新华社

暖气报停,是否当交"热损费"?

又到一年取暖季、除了家里暖气热不热外、一些地方供热单位对已经报停 服务的用户收取"热损费"也再次引发网友关注。记者采访了解到,"热损 费"在不少地方收取标准不一。这项饱受争议的收费,有何依据,又是否 合理呢?

报停用热也要交费?

记者调查发现,各地对暂停 用热的居民用户,政策也不尽相 同。有的地方不收取费用,有的 地方还在收取一定比例的"热损 或"基本热费"

西部一位网友反映, 他所在 小区规定,凡是住户家中没 有断水断电的,都视为用热户,需要按照整个供暖季全额缴 而非像往年一样对不需 费,而非像往年一样对不需 要供暖的用户收取30%的"系 统运行费"

根据《天津市供热用热条 《天津市集中供热暂停和恢 复用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 不影响其他用热户正常采暖和共 用供热设施安全运行的前提下, 用热户要求暂停供热的,应当 在当年9月30日前到供热单位 办理暂停供热手续, 交纳热能 损耗补偿费,比例为供热采暖费

《北京市居民供热采暖合同》 示范文本显示, 采暖用户在暂停 用热期间应当向供热单位支付基 本费用,有相关规定,按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按"采暖费总 的60%缴纳。

在西安,根据相关规定, 热人提出报停申请, 经供热单位 采取隔断处理后,可按总热价的 30%收取基本热费。

石家庄则对空置房均收取 20%的热损费。

有少量网友认为, "开不开 暖气是居民的权利, 既然报停了 暖气,就是不需要这个服务了, 再收费没道理。"

被蹭热和有成本是收费主因

一些供热公司工作人员坦 在实际操作中,一些居民并 不是不想用热, 而是觉得楼上楼 下都开暖气,自己家不开也不会 冷到哪去。比如用热住户反映室 内温度不够,原因就是在邻居不 用热的情况下,该住户的暖气热 量被邻居家"吸走"

"在现行供热成本中,包括 固定成本和可变成本两部分,其 中固定成本占供热成本的20%以 天津市建委相关负责人介 绍,固定成本主要考虑供热设施 的折旧、维修以及建筑公共部分 耗热,尽管与用热户是否用热没 有直接关系,但也必须有这部分 投入。可变成本则是指水、电 燃料等费用,用热户暂停供热 后, 只是减少了可变成本的支 出,固定成本中的人工、维修 折旧等费用,不会因某些用户申 请暂停供热而减少

此外,对供热单位来说,无 论用热户是否用热,都要对设施 进行维修和管理, 所需资金的主 要来源是用热户交纳的热能损耗 这样才能保障供热设施的完 好和供热单位的生存发展。

业内人士表示,由于供热系 统的特殊性、复杂性,每个用热 户都是供热系统的组成部分, 户虽暂停用热,但热能的辐射和 传导并未暂停,相邻未暂停供热 居民家里的热能势必会扩散,影 响其室内正常室温。与此同时, 按照全部用热设计的管网平衡也 被打破, 供热不经济性增加。同 时,停热用户仍然享有维修、应

急抢修等应由供热企业提供的基

专家认为"热损费"具有 -定合理性

天津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所 长张宝义认为,对空置房屋收取 一部分"热损费",具有一定的 合理性。空置房屋的存在客观上 造成了一些资源的浪费, 收取部 分费用有助于给予供热企业补贴 必要的成本支出。

"根据我国合同法中的公平 原则,在供热过程中,不仅要看 用户是否享受到了供热服务,也 要看供热企业是否由于居民报停 暖气而受到了损失。"天津击水 律师事务所主任潘强表示,如果 供热企业提出因居民暂停用热导 致经济损失,那么应当支持交纳 一定比例的热损费对供热企业进 行合理补偿,但应说明收取比例 和损失之间的关系

在采访中,很多网友也对"热 损费"表示了理解和支持:不管是 真的没人住还是"蹭暖",都应该 交一定费用,因为它影响了整体 供暖效果, 交费有利于平衡其他 各方的损失。另一方面,如果取消 热损费,容易引发蹭热的效仿,对 众多正常用热的用户造成影响。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 俊海等建议, 可根据每个城市的 实际供暖情况,确定一个合理的 收费比例和收费区间,进一步完 善"热损费"收费体制机制。 同时可引进听证会和公示制 度, 定期晒出供热企业的成本和 支出情况, 让民众真正做到明明 白白消费。 据新华社

10月份一线城市 二手住宅价格环比下降

新华社电 国家统计局15日 发布10月份70个大中城市商品住 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统计数据。 统计显示, 10月份, 4个一线城 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持 平; 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下降 0.2%, 降幅比上月扩大0.1个百 分点,其中北京、上海和广州均 下降0.2%,深圳下降0.6%。

二三线城市方面,统计显 10月份,31个二线城市新建 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 比分别上涨1%和0.3%,涨幅比 上月分别回落0.1和0.5个百分点。

35个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价格 环比上涨1.1%,涨幅比上月扩大 0.2个百分点; 二手住宅销售价 格环比上涨0.5%,涨幅比上月回 落0.3个百分点。

从同比看,一二三线城市商 品住宅销售价格同比累计平均涨 幅仍比去年同期回落

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 计师刘建伟介绍,10月份, 各地继续坚持因城因地制宜、 精准施策,强化地方调控主 体责任, 促进房地产市场逐 步回归理性。

台湾爱国先烈翁泽生:

为振兴中华奋斗一生

翁泽生,1903年生于 台北,祖籍福建同安。早 在青少年时代,他就在台 湾积极参加和组织了一系 列抗日爱国活动。1925年7 月, 翁泽生经瞿秋白介绍 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3 月,由于叛徒出卖,翁泽 生在上海被捕, 后被押往 台北日本监狱。由于长期 遭受折磨, 翁泽生肺结核 严重恶化。1939年3月1日, 他获准保外就医, 但已奄 奄一息,当月19日在台湾 病逝, 时年36岁。

新华社发

为了民族复兴 英雄烈士谱

